

敖汉旗红十字会2023年度 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收支情况审计报告

赤久正审字(2024)第7号

赤峰久正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内蒙古敖汉旗新惠镇新中街邮政局对过三楼

电话：0476----4332495 4332494 4333495

传真：0476----4333495 邮编：024300

E_mail:cftianzheng@126.com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蒙24R4XMFJZS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1-4页
二、资产负债表·····	第5-7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5页
(二) 业务活动表·····	第6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7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8-13页

赤峰久正会计师事务所

赤久正审字(2024)第7号

审计报告

敖汉旗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敖汉旗红十字会(以下简称“贵单位”)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救灾救助专户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业务活动。

贵单位救灾救助专户2023年度当年取得捐赠收入1,983,605.09元,捐赠支出1,840,644.71元,捐赠支出占捐赠收入比例92.79%。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单位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除财务报表和本审计报告以外的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单位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



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



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单位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赤峰久正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内蒙古·敖汉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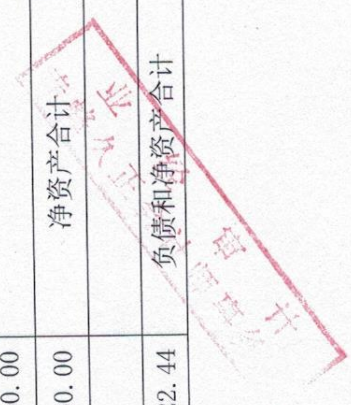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散汉旗红十字会
(救灾救助专户)

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	期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现金		121.06	其他应付款	0.34	100,000.34
银行存款	2,671,237.98	2,599,741.38			
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200,000.00			
存货	65,02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936,257.98	2,799,862.44	流动负债合计	0.34	100,000.34
固定资产：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42,260.00	35,76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2,521,442.01	2,349,607.10
减：累计折旧			限定性净资产	457,075.63	386,015.00
固定资产净值	42,260.00	35,760.00			
固定资产合计	42,260.00	35,760.00	净资产合计	2,978,517.64	2,735,622.10
资产合计	2,978,517.98	2,835,622.44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2,978,517.98	2,835,622.44



业务活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编制单位: 敖汉旗红十字会 (救灾救助专户)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 入	1					
其中: 捐赠收入	2	1,392,648.64	1,310,015.00	2,702,663.64	1,312,040.71	671,564.38
会费收入	3			-		
提供服务收入	4			-		
上级拨入	6	17,000.00		17,000.00		
投资收益	7			-		
其他收入	8	4,295.68		4,295.68	4,091.64	4,091.64
收入合计		1,413,944.32	1,310,015.00	2,723,959.32	1,316,132.35	671,564.38
(一) 业务活动成本	9	535,790.00	931,000.00	1,466,790.00	1,140,140.96	700,503.75
(二) 管理费用	10	6,024.80		6,024.80	4,156.48	4,156.48
(三) 筹资费用	11			-		
(四) 其他费用	12	847.00		847.00		
费用合计		542,661.80	931,000.00	1,473,661.80	1,144,297.44	700,503.7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一”号填列)	14	871,282.52	379,015.00	1,250,297.52	171,834.91	-28,939.37
						142,895.54



现金流量表

所属时期：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编制单位：敖汉旗红十字会（救灾救助专户）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本月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983,605.09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上级拨入收到的现金	3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091.64	
现金流入小计	13	1,987,696.7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151,084.71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754,58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4,156.48	
现金流出小计	23	1,909,821.1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77,875.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6,5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6,5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6,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收到的现金	45		
现金流入小计	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	71,375.54	



敖汉旗红十字会救灾救助专户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敖汉旗红十字会(以下简称本会或本红十字会)属财政全额预算拨款群众团体。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150430764498937E, 机构地址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新惠镇河东新区人大政协综合楼三楼, 现负责人彭力。

主要职责: (一) 贯彻宣传党和国家有关红十字会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二) 开展应急救援相关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提供紧急救援和人道救助。(三) 开展应急救护培训相关工作。普及应急救护、防灾知识技能和卫生健康知识, 组织志愿者参与救护活动, 构建全旗应急救护体系。(四) 参与和推动无偿献血、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工作, 参与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五) 组织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和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六) 参与养老服务工作和特困少儿关爱工作, 推动社会福利事业发展, 开展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七) 加强红十字队伍建设, 发展与其他各地红十字会之间的友好交往, 开展人道主义领域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八) 完成旗委、旗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会管理层对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 认为本会救灾救助专户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筹资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 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年限平均法（直线法）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5%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	3	3.00	32.33
家具	5	3.00	19.40

7、 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8、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者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提供服务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

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

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

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3 年 01 月 0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类别	币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599,741.38	2,671,237.98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21.06	0.00
合计		2,599,862.44	2,671,237.98

2、存货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备灾救灾物资	0.00	65,020.00
合计	0.00	65,020.00

3、其他应收款（生计金）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余额	占总额比例%	余额	占总额比例%
2 年以上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100.00

4、其他应付款（生计金）



账龄结构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余额	占总额比例%	余额	占总额比例%
2 年以上	100,000.34	100.00	0.34	100.00

5、净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限定性净资产	386,015.00	457,075.63
非限定性净资金	2,349,607.10	2,521,442.01
合计	2,735,622.10	2,978,517.64

6、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收入	1,312,040.71	671,564.38	1,983,605.09	1,392,648.64	1,327,015.00	2,719,663.64
其他收入	4,091.64		4,091.64	4,295.68		4,295.68
收入合计	1,316,132.35	671,564.38	1,987,696.73	1,396,944.32	1,327,015.00	2,723,959.32

(1) 主要捐赠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来源	金额
人道文化传播经费	赤峰市红十字会	1,800.00
救护角建设款	赤峰市红十字会	27,000.00
示范校奖补经费	赤峰市红十字会	600.00
光明活动经费	赤峰市红十字会	34,057.00
博爱家园建设款	赤峰市红十字会	150,000.00
生命安全体验站筹集款	赤峰市红十字会	3,437.03
2023年5.8公益日筹款	赤峰市红十字会	2,177.35
造血干细胞血样采集费	赤峰市红十字会	2,940.00
博爱一日捐	社会公众	1,312,006.71
定向捐款	敖汉烟草公司	30,000.00
专项捐款	检察院	115,001.00



定向捐款	北京市海淀区红十字会	300,000.00
义卖捐款	新惠第四幼儿园	4,552.00
疫情捐款	社会公众	34.00
合计		1,983,605.09

其他收入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295.68 元

7、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捐赠支出	1,140,140.96	700,503.75	1,840,644.71	525,790.00	941,000.00	1,466,790.00

(2) 捐赠支出明细:

项目	金额
博爱送万家支出	690,946.00
博爱家园支出_博爱家园	107,829.00
人道救助支出	232,652.00
5.8公益日	34,750.60
九九公益	7,214.00
红十字示范校	11684.76
救护角	55064.6
市红十字会光明行经费	4,531.40
应急救援队能力提升经费	2,177.35
造血干细胞采集费	500.00
北京实创科技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75,000.00
北京北燃集团	149,895.00
北京市海淀区红十字会助学项目	300,000.00
敖汉烟草公司捐萨力巴乡白土营子村项目	30,000.00
北京海淀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138,400.00
合计	1,840,644.71

(3)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数 4,156.48 元，上期发生数 6,024.80 元

(4) 其他费用本期发生数 0.00 元，上期发生数 847.00 元

8、当年捐赠收入及捐赠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当年取得捐赠收入 1,983,605.09 元，捐赠支出 1,840,644.71 元，捐赠支出占捐赠收入比例 92.79%。

六、重大资产减值的情况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七、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八、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接受劳务捐赠的情况。

九、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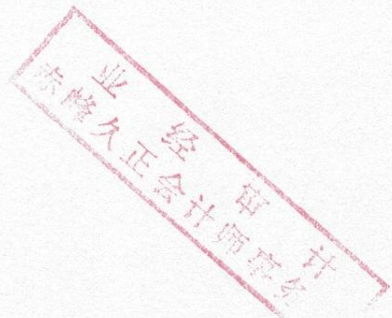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资产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会救灾救助专户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二三年度本会救灾救助专户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3150430764498937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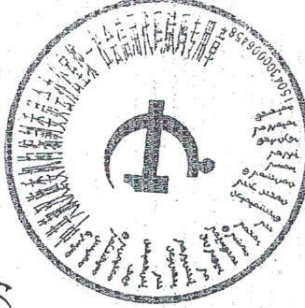
颁发日期 2022年05月18日

机构名称 敖汉旗红十字会

机构性质 群众团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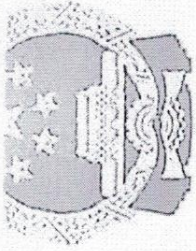
机构地址 敖汉旗新惠镇河东新区人大政协综合楼三楼

负责人 彭力



赋码机关

注：以上信息如发生变化，应到赋码机关更新信息，换领新证。因不及时更新造成二维码失效等信息错误，责任自负。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证书

名称：赤峰市敖汉旗红十字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150430764498937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150430764498937E

有效日期：自 2020 年 07 月 14 日至 2023 年 07 月 13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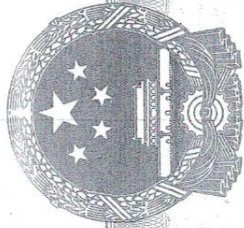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2020

07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印制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许可、备案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430MA0QL9K66K

名称 赤峰久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20年01月08日

类型 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自2020年01月08日至2040年01月0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明

主要经营场所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敖汉旗新惠镇新中街东新惠路南（平安家园2号商厅三层1-7号）

经营范围

(1) 审计等鉴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审查企业财务报表；验资企业资本；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2) 建设项目财务决算审计。(3) 司法鉴定。(4) 其他专项审计和鉴证业务。(5) 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会计管理咨询；设计会计制度；担任会计顾问；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评价；其他会计咨询、服务业务。(6) 受托人委托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 年 01 月 0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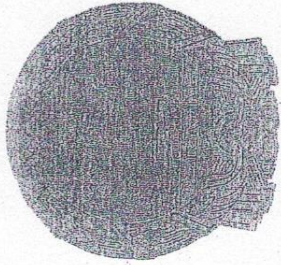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086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赤峰久正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赤峰市敖汉旗新惠镇新中街东新惠路南
(平安家园2号商厅三层1-7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5040017

批准执业文号: 内财会〔2001〕201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1年08月03日



发证机关: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姓名: 孙明
 Full name: Sun Mi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62-12-22
 Date of birth: 1962-12-22
 工作单位: 赤峰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Chifeng Tianzheng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150402196212220377
 Identity card No.: 15040219621222037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50400170183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二年 十一月 二十一日



2023年年检通过
孙明 150400170183

20/年 3月 5日



姓名 韩呈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4-12-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赤峰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0430641227003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3年年检通过



韩呈明 150400170126

150400170126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内蒙古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20/0 月 日